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的几点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04/2021\\_2022\\_E6\\_95\\_99\\_E8\\_82\\_B2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0492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4/2021_2022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5_c80_304923.htm)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的几点意见(教办厅〔2007〕5号)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，计划单列市教育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，部内各司局，各直属单位：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，切实做好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意见》(中发[2007]5号)和国务院新修订的《信访条例》精神，结合教育工作实际，现就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切实加强对信访工作的领导

(一)着力完善信访工作领导体制。

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信访工作，切实将信访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纳入工作全局进行重点部署，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汇报，研究涉及稳定问题的会议请信访部门参加。要明确分管信访工作的负责同志，形成强有力的领导机制。

(二)认真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。

各地各单位主要领导是信访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对本地区本单位的信访工作负总责，对重要信访事项要亲自过问、处理、督办；分管领导负直接责任，抓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；其他领导“一岗双责”，按分工抓好分管方面的信访工作，形成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信访工作领导责任体系。

(三)大力推行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制度。

各地各单位要认真坚持党政领导干部阅批群众来信、定期接待群众来访、带案下访和包案处理信访问题等制度，坚持经常深入基层，倾听群众意见，了解群众意愿，

及时为群众排忧解难。（四）严格实行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制。各地各单位要建立科学的信访工作考评办法，把信访工作成效作为考核各级领导干部工作的重要内容，对因工作不力或不负责任引发信访问题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，要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。二、采取措施，着力从源头上消除信访问题（一）制定政策要统筹兼顾各方面利益。各地各单位要把完成好、维护好、发展好广大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制定各项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统筹兼顾各方面群众的利益。坚持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保持政策的严肃性、连续性和稳定性，注意相关政策之间的关联性。在制定政策时，要调查研究，反复论证，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，重视信访部门的意见和建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